

陶然论金

郭子源

让更多知识产权落地成金

科技

本报记者

勾明扬

本报记者 姚进

金融五篇大文章迎来顶层设计

知识产权落地成金之路将更加顺畅。近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知识产权局、国家版权局联合发文，将在北京、上海、江苏、浙江、广东、四川、深圳、宁波等地开展知识产权金融生态综合试点工作，让更多企业通过知识产权能融到资，推动企业的“知产”变资产。

知识产权落地成金的典型途径是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由于金融市场天然存在信息不对称，进而引发逆向选择与道德风险问题，阻碍市场配置资源的有效性。为了避免这一问题，债权人通常要求债务人追加担保，具体可分为抵押担保、质押担保、保证担保3种方式。企业把自身的知识产权作为质押物，从银行获得信贷资金，这既缓解了融资难，又引导企业“以技术为荣”、增强自主创新力度。

财金纵横

金融“五篇大文章”迎来顶层设计和系统规划。近期，《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印发，明确金融“五篇大文章”重点领域和主要着力点，并从三方面提出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政策措施。

专家表示，《指导意见》作为金融“五篇大文章”政策体系的纲领性文件，与有关部门前期出台的各领域专项文件一起，构成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完整政策体系，将推动形成全国一盘棋，全面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质效。

进一步完善政策体系

记者了解到，自2024年设立信贷市场以来，中国人民银行一直在推动建立金融“五篇大文章”政策体系。一方面，持续加强制度和制度建设，牵头出台做好各篇文章的专项指导文件；另一方面，设立多项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推动金融支持重点领域力度不断提升。

数据显示，截至2024年末，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绿色贷款、普惠小微贷款、涉农贷款同比分别增长21.2%、21.7%、14.6%、9.8%，各地区、各部门也立足本领域积极出台政策举措，取得一定成效。但从总体看，政策举措之间仍缺乏统筹和联动，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政策体系仍有待进一步完善。

业内人士介绍，《指导意见》主要在三方面发挥统筹引导作用：一是统一政策标准，提出各领域工作目标和实施路径，全面系统地提高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金融服务的力度、可持续性和专业化水平。二是突出重点，聚焦金融服务的主要环节和短板弱项，确定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的主要举措和各方责任，疏通金融资金进入实体经济重点领域的渠道。三是加强统筹，坚持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发挥金融、科技、产业、财政等政策合力，完善有关基础设施和配套政策，平衡金融支持和风险防范，建立金融“五篇大文章”的长效机制。

“《指导意见》对金融机构做好‘五篇大文章’提出了更高要求，这也是难得的机遇。对大型金融机构而言，应统筹安排，推动‘五篇大文章’齐头并进、协调发展；中小金融机构应基于区域、行业、客户的特点和需求，有的放矢，聚焦重点。大中小金融机构，都应该深度应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赋能金融，夯实数字金融底座和能力，真正让金融服务无处不在、触手可及。”招联首席研究员董希森认为。

清晰规划实施路径

《指导意见》对做好各篇文章的实施路径作出了清晰规划。科技金融统筹运用股权、债权、保险等手段，精准支持国家重大科技任务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发挥多层次资本市场支持科技创新关键枢纽作用，着力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绿色金融按照“先立后破”的原则完善绿色金融政策、市场和标准体系，丰富绿色金融工具，统筹对绿色发展和低碳转型的支持。普惠金融通过健全普惠金融工作机制，优化金融产品供给，提升普惠小微、乡村振兴、民生等领域的金融服务质效。养老金融着力强化银发经济金融支持，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加强养老投资管理，大力发展商业养老保险，支撑应对人口老龄化挑战。数字金融聚焦加快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稳妥推进数字人民币，健全数字金融治理体系，支持巩固拓展数字经济优势。

“作为‘五篇大文章’之首，科技金融的基本逻辑是基于各方的风险偏好，协同构建能够全方位支持科技创新的生态系统。”清华大学国家金融研究院院长田轩表示，从

但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一直面临落地难题。知识产权甚至一度被业内戏称为“装饰”——部分金融机构放贷时仍然走老路子、搬老办法，但由于企业拥有知识产权，这笔贷款就被冠上了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的名头，其本质仍是信用贷款。

落地难之所以存在，主因是知识产权的价值评估难、处置流转难、质押登记耗时长，金融机构难以将其作为有效的增信手段，企业也难以通过其获得融资便利。其中，最核心的难点是价值评估难，即谁来评估、如何估值。一方面，银行内部缺乏相关评估人才，需要借助外部评估机构，这就不可避免地产生了估值费用。笔者此前调研发现，评估机构的收费价格较高，若企业知识产权的最终估值为300万元，银行按照约30%的质押率放

款100万元，企业需要支付至少6万元的评估费用。另一方面，不同类型知识产权的科技含量不同，其中，发明专利价值最高。但即便针对同一项发明专利，不同评估机构给出的估值也往往差异较大，甚至相去甚远。

解决上述难点，既要对症下药，更要多方协作。首先，针对评估难问题，鼓励政府部门提供数据、模型和系统支持，并鼓励商业银行适当调整权限，将单笔1000万元以下的知识产权质押贷款，通过内部评估、银企协商等形式确定价值，赋予企业、银行更多自主权。其次，针对登记难问题，加快建设在线版权质押登记平台，缩短办理周期。再次，针对处置难问题，健全知识产权的交易机制，尤其要加快建设专业化的处置平台，同时鼓励知识产权交易运营平台设置“知识产权质押物处置”专门

板块，资产只有能够顺利地交易、流转，其市场价值才能得以实现。

此外，还要解决银行放贷的内生动力问题，免除一线信贷人员的后顾之忧，让他们轻装上阵。知识产权落地成金，最终靠的是每一位基层信贷工作人员。接下来，银行要完善内部的“尽职免责”机制，如果经办人员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履职尽责，那么即便事后出现了信贷风险，也应免除其责任。与此同时，还要完善风险分担机制，激发银行的积极性。此前，多地出台了风险资金池等专项政策，部分城市设立了专利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基金，部分城市对贷款予以贴息补偿等。接下来，可有效发挥财政资金的引领作用，带动更多信贷资金为知识产权赋能，丰富风险补偿渠道，实现多方共赢。



金融体系来看，优化科技金融“生态圈”需要大力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提高直接融资比重。这包括持续提升发行上市制度对科技型企业包容度、并购重组制度对上市公司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适配性以及持续壮大耐心资本等。

过去一年，我国出台多项措施，推动普惠金融“量增、面扩、价降”。截至2024年末，普惠小微贷款余额32.93万亿元，同比增长14.6%。2024年新发放的普惠型涉农贷款平均利率降至4.9%，同比下降0.51个百分点，较5年前下降2.49个百分点。同时，普惠金融服务已经覆盖更广泛的群体。中国人民银行数据显示，截至2024年末，普惠小微授信户数超过6000万户，覆盖约三分之一的经营主体。

田轩建议，要引导市场机构将资源向普惠金融服务倾斜，需在政策支持、市场机制设计、产品与服务创新、考核评价与激励制度等方面发力。另外，要完善相关政策措施，通过提供税收优惠、财政补贴、风险补偿等方式，激励金融机构和资本市场各方加大普惠金融参与力度。

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指导意见》聚焦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对金融机构和金融市场提升服务能力提出全面要求。比如，鼓励金融机构把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纳入经营发展战略，建立“一把手”负责和部门协调推进机制，建设专业化组织架构，以突出金融功能为导向建立激励机制，针对各领域特点完善尽职免责制度。

《指导意见》系统强化金融市场服务功能，提升对重点领域特别是科技创新的适配度和覆盖面。债券市场方面，发展科技创新债券、碳中和债券、乡村振兴债券等特色产品，完善科技创新债券发行管理和风险防范机制，鼓励金融机构发行专项金融债券用于科创、养老等领域，开展金融“五篇大文章”领域信贷资产证券化。

股权市场方面，提升多层次股权市场对新兴产业新业态新技术的包容性，为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的科技企业建立健全上市融资、并购重组“绿色通道”机制，优化创业投资和私募股权投资“募投管退”制度体系，常态化推进清洁能源、养老、新型基础设施等领域发行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跨境资金管

理方面，便利绿色项目跨境融资，稳步扩大跨境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外汇管理政策试点范围，推动银行健全汇率风险管理长效机制，为更多中小企业和贸易新业态提供优质便利化服务。在提升金融服务能力的同时，《指导意见》着力加强金融“五篇大文章”相关配套基础设施和机制建设。

“金融市场资源配置功能需要发达的基础设施提供支持，促进降低交易成本，缓解信息不对称问题。”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特聘高级研究员庞溟表示，《指导意见》提出15项需要重点建设的有关基础设施，为金融服务提供信息共享、融资对接、企业培育、资产评估等数据和平台支撑。此外，围绕部分重点领域金融服务的风险与收益不完全匹配的问题，《指导意见》要求发挥货币信贷政策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优化金融“五篇大文章”领域贷款风险分担机制，增强货币、财政、金融监管政策合力，引导更

多金融资源投向高质量发展领域。此举旨在通过激励引导，调动金融机构的积极性，增强金融支持的可持续性。

记者了解到，下一步，中国人民银行将健全完善与有关部门的工作联动机制，切实抓好《指导意见》落实。一是强化正向激励，发挥好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和宏观信贷政策的牵引带动作用，加强与财政政策配合，进一步加大对金融“五篇大文章”的支持力度；二是深入开展金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搭建经验交流平台，完善金融机构内部激励约束机制，丰富金融产品谱系，提升风险评估能力和金融服务的水平；三是加强评估问效，中国人民银行将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金融“五篇大文章”统计制度和综合考核评价制度，强化数据信息共享和评价结果运用，形成抓落实的工作闭环，确保《指导意见》各项政策和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记者近日从国家税务总局获悉，2024年，享受递延纳税政策的外商在华再投资金额达1622.8亿元，同比增长15%，再创新高。外商再投资递延纳税政策，即对境外投资者从其境内居民企业分配的利润，凡直接投资于我国境内项目和领域的，暂不征收预提所得税。

中央财经大学副校长陈斌开表示，外商在华再投资保持稳定增长，体现了中国经济的韧性以及中国市场对外商投资的强大吸引力，相信随着递延纳税等政策持续发力，中国的“磁吸力”将更强，将有更多外企“愿意来、留得住、发展好”。

在稳外贸稳外资方面，我国已有一系列税收支持政策和征管服务便利化举措。2024年1月，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新版《稳外贸稳外资税收政策指引》，方便纳税人更好了解和适用政策。新版《指引》分为稳外贸政策和稳外资政策两大领域，共包括51项具体内容。其中，稳外贸相关政策包括出口货物劳务税收政策、跨境应税行为增值税政策、外贸新业态税收政策、出口退(免)税服务便利化举措等19项。稳外资相关政策包

括鼓励外商投资税收政策等32项。

近年来，我国深度参与国际税收治理，积极加强多边税收合作平台建设，完善“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理事会成员增加至37个国家或地区，税收合作“朋友圈”不断扩大。“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为各方互学互鉴、沟通合作搭建了务实有效的平台，为跨境企业提供协定待遇相关服务和防范投资税务风险等服务，通过预约定价安排和相互协商提高税收确定性，营造良好的国际税收环境。

同时，税收服务更加专业化、规范化、国际化。2023年，国家税务总局整合、优化、推出一系列服务跨境投资者的务实举措，推出了“税路通”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品牌，建立健全跨境投资税收服务长效机制，把服务延伸到跨境投资全周期。依托“税路通”服务品牌，税务部门扎实做好外商再投资递延纳税政策，优化优惠办理方式，实现申报数据填报，提高政策享受便利度；向跨境纳税人精准推送减税降费红利账单，持续推进跨境涉税疑难问题解答，发布跨境纳税人缴费人常

见问题解答等。

此外，税务部门加强与发改、商务、海关等部门的数据共享和沟通协调，指导各地税务机关进一步加部门协同，整合税费服务资源，支持企业开展跨境投资。在跨境税费缴纳方面，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24年联合发文，扩大跨境税收缴库退库业务范围，涵盖税收、非税收收入、社会保险费等各项税费款项，明确不同方式下的业务流程和要求，提高了跨境税费缴纳便利度、安全性和时效性，为跨境贸易和投资创造了良好的税收环境。

跨境投资涉税问题快速沟通渠道也在持续拓展。我国税务部门与外国商会和协会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收集并推动解决跨境涉税难题；邀请外国税务机关、境外中资企业协会、驻外使馆等，线上线下同步为企业宣传讲解跨境投资政策。根据今年全国税务工作会议部署，今年税务部门将完善“税企面对面”常态化和税费服务诉求解决机制，深化拓展纳税缴费信用管理，持续优化“税路通”跨境税收服务，更好支持各类经营主体发展。

税收支持政策助力稳外贸稳外资

本报记者 董碧娟

本版编辑 陈果静 苏瑞洪 美 编 高妍